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北经济学院委员会文件

鄂经院团字〔2013〕3号

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通知

各分团委、学生组织：

根据团中央、团省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相关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倡导节约、简化和高效的工作作风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倡导网上办公。严格控制会议纸质文件的印制和发放，减少纸质通知及表格等材料，通过网站、QQ、邮箱、新媒体等方式，做好上传下达，切实提高工作效率。

2. 整顿会议风气。少开会，开短会，讲短话，节约办会。各级学生组织的全体大会一般每学期一次、学生干部例会每周一次；与会人员不得无故缺席、迟到、早退、顶替；会前要告知会议主题，要提前酝酿，切实提高会议效率和落实会议要求；会场不摆放花草，不铺地毯，不拉气球彩条，不发纸质邀请函，少使用一次性用品，严格控制会场或活动现场

布置费用；不得安排礼仪人员（除颁奖外）；原则上不提供工作餐，不安排纪念品。

3. 规范活动宣传。由校团委及直属组织主办的活动，不得再另行设计彩打大幅海报，需统一张贴校团委印刷的纸质海报；不得在教学楼区域开展活动宣传；不得在校园内张贴地标图标和租用电瓶车巡回宣传；不得在活动中心门口摆放大幅海报及喷绘（大型活动除外）；在明确的活动对象范围内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，避免过度宣传；大力提倡网络宣传，积极营造资源节约型、环境友好型的宣传氛围。

4. 细化活动开展。各级团学组织要根据自身定位整合资源、设计活动，不要一味求大求全，做到重实际、办实事、求实效。活动环节包括前期策划与宣传、筹备与开展、总结与报道；文娱活动控制在100分钟以内，其他类型活动控制在120分钟以内；大型文娱活动（限一报）只能在星期四晚上、星期六和星期日；主持人要言简意赅，把握好时间；有针对性的开展对外交流活动，合理安排交流次数和人数，本着节约原则乘坐交通工具；院系学生活动赞助必须经过分团委批准，校团委直属组织活动赞助必须经过校团委批准，此类活动在开展的过程中，不得售卖赞助的产品。

5. 狠抓工作落实。各级团学组织对学校下达的任务要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地完成，坚决防止以会议落实会议、以文件落实文件；办事情雷厉风行，不拖拖拉拉；勇挑重担、

敢担风险；要增强组织之间、部门之间、同事之间的团结协作意识，勤沟通、多理解，形成合力；不敷衍了事，不做表面文章，把心思放在干实事上，把精力用在求实效中；要研究新情况，解决新问题，不断推动工作思路、工作方式和自身建设的创新。

6. 大兴学习之风。各级团学组织要按照建设学习型组织的要求，建立各项学习制度，在引导团学干部开展自学的基础上，组织各种形式的培训和集中学习，要善于把学习的体会和成果转化为谋划工作的思路、促进工作的措施、开展工作的本领。各级团学干部要注意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，保持高尚的精神追求，讲操守、重品行，明是非、辨美丑，不搞小团体，杜绝官僚习气，切实发挥好团学干部的带头作用。



主题词：改进 工作作风 通知

湖北经济学院团委办公室

2013年3月18日印发

共印2份